

室内设计合同(大全9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室内设计合同篇一

工程地点：_____

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装修室内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_____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 本设计不包括园林、厨房和智能化设计。

2. 本设计不负责建报图和竣工图。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工程的内容：_____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_____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为_____万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 1、设计费支付进度按提交设计文时间及工程进度所决定。
- 2、上述设计费包干价，在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今后不随涉及内容及设计周期的改变而调整。设计费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数，按规定向发包人按比例收取。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3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3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工程、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时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设计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电脑，办公桌、打印机)生活住宿)及必要的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发包人所有。

6.2 设计人责任：_____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_____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当地技术标准。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_____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工程开始施工，如须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则设计费或工资另行商议。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_____

7.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发包人应按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逾期3天支付，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7.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协商解决。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工程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

7.5合同生效后，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 其他

8.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设计人为本合同工程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8.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

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5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_____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8.7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设计人_____份。

8.8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第一天起生效。

8.9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程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0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1其他约定事项：_____也可另签补充协议)

发包人名称：_____ 设计人名称：_____公司

签证人：_____ 盖章) 公司代表：_____ 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室内设计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经双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 设计工程名称：

二. 设计工程地址：

三. 设计工程面积m²

四. 设计项目主要负责人： 电话：

五.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设计图纸内容：

1. 设计图纸封面，封底

2. 设计图纸目录和设计说明

3. 原始房型平面测量图

4. 设计要求拆建平面图(拆建承重结构由甲方向物业或有关部门申请书面批准)

5. 设计平面布置图

6. 设计顶面布置图

7. 强电、弱电及多媒体插座位置分布图

8. 开关控制线路示意图

9. 冷，热水管排放走向示意图

10.3d效果图售楼部5张

11. 立面施工图，主要节点图，大样图。

12. 物料表

13. 软装设计方案

六. 本设计工程总设计费包干价为含税人民币元整。（大写：1.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2. 付款方式：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给乙方对公账户银行：账号：户名：

3. 项目设计进程详见下表。

七. 甲方责任：

1. 甲方所付的设计费不包含变动建筑主体等的结构设计。甲方如需变动建筑主体，增加房屋负荷，必须由原设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出具施工图，并报请物业及相关部门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2. 全套图纸完成后，甲方如有更改意见，再与乙方沟通。乙方根据协商方案，绘制更改图纸，再次填写项目设计进程表，由双方签字确认。甲方如要求乙方修改图纸，图纸完工时间顺延或由双方另行约定。

3. 若甲方未能按时支付设计费，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下一步工作要求，并不退还已收的设计费。

4. 乙方每完成一个阶段设计图纸，甲方都应签字确认。

室内设计合同篇三

【问题】

【解答】

1、装饰、装修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1988年第11号）规定：建筑安装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税率为万分之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施行细则》第三条规定“条例第二条所说的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是指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依据上述规定，装饰、装修合同应属于建筑安装承包合同。

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装饰装修合同与加工承揽合同易混淆，对此，辽宁与山东对于装饰装修合同的印花税判定也分别予以了明确，江苏省无此类具体规定。

下述规定仅供您参考：《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明确印花税法若干业务问题的通知》（辽地税行[1999]97号）“五、关于装修装潢业合同贴花问题凡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包含装潢装修内容的，按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贴花；其它装饰装修合同，按加工承揽合同贴花。”

《关于明确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法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鲁地税函[2008]126号）“1、装饰、装修合同缴纳印花税法问题。装饰、装修合同应按照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以承包金额的万分之三缴纳印花税法。”

2、建筑设计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施行细则》第三条规

定：“条例第二条所说的‘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是指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包括勘察、设计合同。”因此，我们认为建筑设计合同应按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依万分之五的税率计征。

3、室内设计合同

与上述建筑设计合同相同，也应依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计征。技术合同的范围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技术合同包括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普通的室内设计合同不属于技术合同范围内。

文档为doc格式

室内设计合同篇四

委托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为 项目提供 设计服务。双方将依据以下所列条款来履行。

第一章 项目概要

1.1 项目名称：_____

1.2 项目位置及概况：

1.2.1地理位置：位于

1.2.2建筑面积：为 _____平方米；(细节说明：_____)。

1.2.3设计范围：_____ 。

1.2.4建筑物性质：_____（公建(旅游综合、商业)、住宅、别墅等）。

第二章 设计内容

2.1 项目设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内容是基于：

2.2.1双方确定的项目的工作范围，甲方的合同要求。

2.2.2本合同设计内容分为硬装设计部和软装设计部分。

1) 硬装部分

a) 概念方案设计；

b) 方案设计(扩初设计)；

c) 施工图设计；

d) 图纸答疑；

2) 软装部分

a) 家具及饰品布置；

b) 配色方案；

3) 后期配合服务

第三章 设计依据

3.1本合同所规定的内容。

3.2甲方所提供的设计任务书。

3.3 甲方所提供的测量图或乙方协助甲方测量并经过甲方认可的测量图。

3.4 甲方所提供的前期设计文件和资料。

3.5 政府部门对于该项目的设计资料。

3.6 设计规范和规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当地有关设计规范和设计规定。

3.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3.6.2国家及地方有关室内设计、及管理的法规和规章；

3.6.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3.7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认可的国际度量衡进行设计绘图，以毫米为单位。

3.8乙方考察需设计的项目，了解项目背景、项目概况、了解现场的情况，明确甲方对所设计项目的要求、标准及范围。

第四章 设计阶段及内容

4.1 设计阶段说明

本阶段分为硬装设计和软装设计两个部分，

4.1.1硬装设计分三个阶段：

1) 概念设计阶段

2) 方案深化设计阶段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4. 1. 2软装体设计分四个阶段:

1) 初步软装设计方案;

2) 深化软装设计方案;

3) 安装摆放阶段;

4) 配合服务;

4. 2硬装设计各阶段工作内容

4. 2. 1概念设计阶段

概念设计阶段表达清晰的风格设计方向, 需在双方确认成果后提供a3缩印文本 套及电子文件1套(格式□ppt文件和jpg文件)。成果包括:

1) 设计说明及主要指标;

2) 基本平面布置图

3) 主要区域彩色图(居住室内含: 客厅、家庭厅、餐厅、主人房等;其他建筑室内按功能要求提供相应彩图)

4) 主要区域设计节点图;

5) 设计意向参考资料;

4. 2. 2方案深化设计阶段

在上一阶段概念设计方案的基础上，对方案深化阶段成果需在双方确认成果后提供a3缩印文本 套及电子文件1套(格式□ppt文件□jpg文件和cad文件)。成果包括：

- 1) 设计说明及指标；
- 2) 平面布置图；
- 3) 主要区域立面及剖面图；
- 4) _____天花地花布置图
- 5) 主要区域彩图
- 6) 主要区域材料样板及全部材料明细
- 7) 主要区域节点设计
- 8) 水电定位图

4.2.3施工图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成果需在双方确认成果后提供a3缩印文本 套及电子文件1套(格式□ppt文件□jpg文件和cad文件)。成果包括：

- 1) 平面图
- 2) 立面图；
- 3) 剖面、大样、节点详图；
- 4) 水电气详图；

- 5) 开关、插座、灯具及配套系统图;
- 6) 家具设计图;
- 7) 空调、智能系统图;
- 8) 材料、软装明细表;

4.3 软装设计各阶段工作内容

4.3.1 初步软装设计方案:

初步软装设计方案成果需在双方确认成果后提供a3缩印文本套及电子文件1套(格式□ppt文件和jpg文件)。成果包括:

- 1) 设计说明及方案总体构思并依据平面方案布置家具及饰品;
- 2) 整体色彩定位、窗帘布艺的选择、墙体挂画的选择、饰品的摆放、花艺造景的草图;
- 3) 相关资料意向参考图;

4.3.2 深化软装设计方案:

深化软装设计方案阶段成果需在双方确认成果后提供a3缩印文本套及电子文件1套(格式□ppt文件□jpg文件和cad文件)。成果包括:

- 1) 设计说明及方案总体构思;
- 2) 平面搭配方案;
- 3) 窗帘布艺方案;

- 4) 灯具配置方案;
- 5) 家具配置方案;
- 6) 装饰品、艺术品配置方案以及整体居家的色彩定位方案;
- 7) 以上方案提供相应的应彩图。

4.3.3 安装摆放阶段:

在硬装施工完成后,现场精细安装,进行定稿摆放指导,以达到最佳效果。

4.3.4 配合服务:

- 1) 软装配饰全面专业定制、采购及验收;
- 2) 图文结合的购物清单;
- 3) 跟踪主要产品的陈设、安装及验收;
- 4) 回访跟踪、报修勘察及送修;
- 5) 提供一份详细的配饰产品手册,明确清洗、保养及养护方法等。

4.3.5 其它(待定)

第五章 设计周期

5.1 硬装设计及软装设计时间安排:

5.2 以上各阶段设计时间不包括甲方内部审核时间、按照甲方设计修改意见进行设计修改时间。

5.3 乙方按合同约定期限提交相应设计成果，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提交日为乙方实际完成相应设计成果之日；如经甲方要求修改，乙方修改后再次提交，经甲方审核确认再次提交日为乙方实际完成相应设计成果之日。

5.4 依据实际情况或业主要求，硬装部分与软装部分依次或同时进行。

第六章 设计费用组成和支付方式

6.1 设计费用组成

本合同总设计费(含税金)为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整)。

软装部分设计费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整)。

(此处依据实际合同以文字或表格形式表述，可列单价或按各部分价格尽量详细列出)

本合同的合同总额暂定为 _____万元，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配合费、设计调整修改费、咨询费、与甲方委托第三方配合服务费、通讯费(含长途)、印刷/复印费、设计成果的制作费用、设计、现场和施工配合服务的设计人员差旅费、食宿费、工作劳务费以及依法应当缴纳的税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设计内容和所有义务经甲方审核确认及政府相关批准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须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6.2 额外支付费用

务及软装和设备采购，双方将另行签订相关合同。

6.2.2乙方提供给甲方合同约定之外的打印和复印费用、照相以及照相的冲洗费用。

6.2.3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其设计内容在甲方已书面确认后，由于甲方的原因需对设计内容作重大修改，且设计面积指标增减超过 _____%时，或方案调整超过 _____%时，则甲乙双方需另行就修改的设计范围、设计工作量、设计费及设计周期等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6.2.4应甲方需要或要求，乙方设计师为以上合同规定外的开会和演示而到现场的旅行费用。

【设计方设计师往返机票(项目设计师，从 到 往返，经济舱/商务舱)费用据实结算，级(含 星级)以上住宿标准，事先需经甲方审核确认，发生后需提交报销凭证由甲方据实结算后支付】。

6.3 支付方式：

6.3.1 每次付费均须由乙方提前出具正式设计费发票，付款条件达成经甲方确认后且甲方核对票据无误后，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延期或停止设计工作及履行本合同其他义务。

6.3.2双方确认：对于甲方的任何付款，并不能当然视为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的认可，不排除甲方为保证进度或其他原因而付款。凡涉及对工作成果的确认等事项，均必须经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确认函后方为有效。

6.3.3甲方应按照指定付款时间内支付应付款项，因甲方原因延迟付款且无正当理由的，乙方有权延迟或停止下一阶段工作，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七章 甲乙双方责任与权限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应提供项目设计任务书及设计所需基础资料，其中包括：

1 项目的详细的现状图(电子版cad形式或纸质蓝图等)；

2 设计任务书；

3 甲方及当地相关部门的对本项目的要求；

4 甲方所提供所有资料需同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并提供，并由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文件有效。

7.1.2 甲方负责组织举行设计会议，并负责协调设计过程中同其他各相关部门间工作关系。甲方须对设计人的设计成果及时确认，乙方在得到甲方对已完成阶段的书面确认前不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7.1.3 甲方须按合同条件的规定，按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7.1.4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内容、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以致造成乙方已完成的经甲方审核确认的设计需重大返工时，如此等修改为重大性、功能性、原则性修改时，且由此导致设计人工作量的增加，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因返工实际增加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7.2 甲方权限

7.2.1 甲方可根据乙方阶段工作的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补充完善意见，乙方予以采纳，并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补充

完善后的工作成果。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7.2.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提交工作成果或设计工期延误，经双方沟通无效后，甲方有权暂停余款的支付，并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7.2.3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通知乙方暂停工作，需经双方商议形成一致意见后，按双方商议时间暂停和恢复工作，该暂停和恢复均不再增加费用。暂停时，甲方需对暂停前发生的所有工作量进行审核，并对认可部分支付费用。

7.2.4 知识产权归属：依照本合同约定，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设计制作的一切文件、图纸、说明书，以及一切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和版权(著作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所有权利在甲方已付费的情况下，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甲方有权在本项目范围内自主决定使用方式，且无须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同时未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本工程设计成果文件或用于本项目以外的项目，否则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另一方的损失。

7.2.5保密义务：除非甲方书面同意或依据法律规定，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转让甲方提供的各种资料。否则，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 乙方责任

计服务。

1、乙方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法规，并遵循甲方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和技术及经济可行性。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因设计方原因导致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所发生的设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作时间不予调整；乙方完成的设计文

本侵犯第三人权益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向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按本合同约定的进度和设计方案成果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成果)，乙方对其各阶段提供给甲方的设计资料(成果)负责，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计服务。对乙方提供的设计成果，甲方有权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修改。

7.3.2设计过程中，各设计阶段乙方必须安排不少于 名设计师的组来甲方组织的设计方案评审会现场进行、评审□xx次数及时间安排如下：

7.3.3 乙方按要求交付设计成果，如甲方需增加图纸由甲方支付工本费，乙方应予代办。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乙方应按照甲方的

要求执行，因此增加的工作量及所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7.3.4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乙方应尽专业公司的审查责任，如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甲方指令执行。因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报告而造成的设计期限延误或工作量增加及损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甲方资料更正而延误设计时，乙方应在甲方通知更正后 _____日内提出设计周期顺延期限，经双方研究确定后顺延，乙方如未按期提出顺延期限的，视为此项更正不顺延设计周期。

7.3.5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指定的合作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和提供咨询服务，材料样板确认、配合处理施工图设计中出现的问题等，该服务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7.3.6如有需要，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有关部门进行方案，如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将对工作成果进行修改并将成果提交给甲方(不包括本合同约定的“重大修改”)，因此所产生的费用在规定次数之内的已包括在本合同的设计费中，甲方无须另行支付费用)。

7.3.8 在本合同完全执行完毕的前提下，甲方有权使用乙方公司名称以及主创设计师名字用于日后市场宣传。如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提出使用乙方公司名称及主创设计师名字用于当期宣传，则甲方需要向乙方提交书面申请函，在乙方同意的基础上，用其进行当期宣传。

7.4 乙方权限

7.4.1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开始第一阶段设计工作。完成每一阶段工作后，必须先获得甲方书面上的允许或确认，才能进行下一阶段工作。

7.4.2 如乙方认为有需要、理由充足，要更改已定的设计，乙方必须先通知甲方，共同协商解决。

7.4.3 若由于甲方的原因使设计工期延误，甲方应按经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的工作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向乙方付款。延误超过2个月的，则视为委托方终止设计工作。按照第9.1.1条终止合同条款执行。

7.4.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该项目应付而未付设计费的逾期违约金，逾期1天未付，设计人有权暂停下一阶段工作而不承担违约责任。工作暂停超过2个月以上，则视为甲方主动终止合同。按照第9.1.1条终止合同条款执行。

7.4.5乙方未收到甲方相应设计费的设计成果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和相关一切权利均属于乙方所有，甲方不得将其用于本

项目中。否则甲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7.4.6 乙方提供的所有合同规定外免收设计费的设计成果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和相关一切权利均属于乙方所有，唯有在乙方允许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在乙方规定范围内使用此设计成果。同时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本工程设计成果文件或用于本项目以外的项目，否则甲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7.4.7 甲方在完成项目后，乙方可以在社区拍摄照片作为乙方市场宣传之用，甲方应提供相应帮助。

第八章 违约责任

8.1 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质量、时间)提交设计文件(因甲方原因或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或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2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本合同各阶段相关设计或成果要求的提交时间，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阶段设计费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未付的设计费中扣除，延误超过 _____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3 各设计阶段，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次数履行以下工作，包括未按约定参加设计成果的评审会，或未按约定进行现场，或未按约定进行甲方要求的修改的。每发生一次应当承担合同价款的违约金。

8.4 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乙方不得将设计任务转给第三方或通过第三方完成，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但因某种原因，乙方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要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才能办理，即使获准同意有此种转让亦并不免除或减少乙方对本合同所承担的责任。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第九章 合同终止

9.1协商终止：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并双方签订的书面终止合同进行清理。

9.1.1甲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应提前15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合同终止。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乙方不退还甲方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提交经甲方确认的工作量及本合同约定的优惠后的价格标准据实结算。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承担其他责任及费用。

9.1.2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应提前15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同时应按照合同约定给付已完成的所有设计文件，免收未经甲方确认的工作相应设计费，结算经甲方确认的工作及设计费后，合同终止。如果已经完成的经甲方确认的工作未达到2%工作量的，需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预付款。

9.1.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对法律规定免除的责任双方均不予追究，对其他善后事宜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本合同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因战争、动乱、重大事故、重大自然灾害以及国家政策法令变更等。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当在影响发生后3日内向对方提交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县级以上政府出具的相关证明。

9.2单方终止：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因违约方违约而守约方具备单方解除条件的，经守约方通知违约方后可以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在设计工作中不能满足合同规定的甲方对质量和进度方面的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但必须给付已经确认阶段成果的所有设计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承担其他责任及费用。

9.3自然终止：当本合同条款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十章 额外服务

1.1 设计如需要变更、修改时，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足够详细准确的基础资料。若在本合同内，甲方对已确认的设计作出重大修改要求变更设计时，甲方须征询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负责办理有关手续，并给予乙方合理顺延工作期限，并增付乙方实际消耗工作的相应设计费。增加工作量大的情况下，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2 所谓重大修改包括：设计范围及设计深度等重大指标、产品定位及产品种类的重大修改、产品布局及功能配比等相应任务书内容。

1.3 乙方提供的额外服务，除单独签订服务合同外，均按照小时收取服务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此部分服务由乙方提供服务后并提交全部工作成果经甲方审核确认通过后，即开出服务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并达到前述付款条件后1日内支付服务费用。

1.4 如甲方需要乙方配合软装材料定制及相关物品采购等，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执，双方应先通过友好协商以求解决，若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问题，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章 合同文件及说明

12.1 本合同经双方公司签字盖章后生效。

12.2 本合同的一切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副本和正本具有同样效力。若本合同与补充协议出现矛

盾时，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12.3 本合同执行时，如因战争、洪水、台风、地震、天灾等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而无法履行时，可由双方协商作出决定，将本合同顺延。

12.4 甲方指定 为项目设计联系人，指定 为本项目确认人。该代表的签收仅为收到乙方的设计成果，并不视为乙方的设计成果或文件已经甲方确认。涉及设计内容及要求的变更、设计期限的变更、对设计成果的确认或任何费用的确认及支付等，必须经甲方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否则，对甲方不发生效力。

乙方指定 为本项目的设计联系人，负责设计方设计工作的日常业务联系。指定 为本项目中方总负责人。该等联系人或总负责人或乙方成员的签字，即视为乙方同意、确认、承诺，对乙方发生效力，由乙方承担责任。如果更换本项目之设计负责人或设计小组成员，须提前一周书面以公司的名义加盖公章并法人签字通知对方，经甲方认可后方可更换。

12.5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递交及/或通知、要求或其它通讯应采用书面形式，并按下述地址由专人递送或特快专递发给有关一方，或按下列电传或传真号码或邮箱采用电传或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通知。在满足下列条件后视为已经送达：

- (1) 如通过专人递送，在递送时；
- (2) 如通过快专递递送，在特快专递发出后经过3个工作日；
- (3) 如通过电传、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在发出之后。

下列地址、号码若有变更应提前七天预先书面告知对方。收件人可以提前七日预先通知要求

发件人向其指定的其它地址、号码递送文件。

致甲方：_____ 公司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号码：

邮箱：

收件人：_____

致乙方：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号码：

邮箱：

收件人：_____

12.6 本合同正本 份，由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12.7 双方之间的工作联系以书面中文邮件或传真形式或书面通知函为准，并须有项目负责人签字后生效(需加盖甲方公章的事项除外)。

甲方：(盖章)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技术负责人或责任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室内设计合同篇五

委托方（甲方）：

设计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室内装饰工程设计。为保证工作顺利进行，双方特签订本合同供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地点

二、设计内容

三、设计面积

四、设计规格

一、本工程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元。

二、本工程设计费按：每平方米设计费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元/平方米= 元。

三、付款方式：

-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3天内应付首期款合同总额 %，计 元。
- 2、乙方提交设计方案，甲方3天内应付款合同总额 %，计 元。
- 3、设计图纸完成提交后，甲方3天内付清设计余款合同总额 %，计 元。
- 4、如有增加设计项目，设计费另计。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补订协议。

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须另行协商，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3、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甲方如果逾期付费超过10天以上，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一阶段工作并通知甲方，直至终止合同。

合同终止后乙方收取的设计费不予返还甲方。

4、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逾期完成委托任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总额的 %。

5、 甲方擅自解除合同，乙方收取的设计费不予返还甲方。乙方擅自解除合同，乙方应付还甲方双倍设计费。

1、 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友好解决。

2、 协商不成，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条：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方案文件向第三方复制或转让。如发生以上侵权行为，乙方有权索赔。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签订后不得转包。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室内设计合同篇六

八. 乙方责任：

1. 根据第五项，乙方须在签订时间内向甲方提交上述图纸及文件

3. 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委派设计师去现场进行一次性放样及施工方案交底，并不少于三次去现场指导施工，以达到设计效果，前三次机票由乙方自己负责，食宿由甲方负责，超过三次以外如果甲方需要乙方到场协助时所有的费用由甲方出，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两天内赶到现场。

4. 乙方所收设计费为含税价格。
5. 乙方工作内容不包含对本设计项目的消防、暖通报批。
6. 乙方工作内容不包含对贵公司专业设备配套部分的设计。
7.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六条第3款的规定，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万分之三。

九.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十.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_壹_份，乙方_壹_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在甲方向乙方支付订金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年月日：

室内设计装修合同范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装饰行业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以下工程设计任务：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址： _____

第二条设计收费及支付方式

(一) 本工程设计收费按照国家和现行市场收费标准执行。经甲乙双方商定设计收费为元/平方米(室内使用面积)，需设计面积为375平米，估算总收费元，金额大写元。

(二)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经协商采用以下付款方式(将不选定的方式划去)

1、双方另定。

2、按下列方式执行。

(1) 上门测量，价格：元

(2) 定金：元

(3) 出平面方案图，方案：份，价格：元/份

(4) 出平立面图及剖面图，价格：元

(5) 出水电施工图，价格：元

(6) 出效果图，价格：元/张

第三条设计内容及完成日期的约定

(一) 乙方提供的设计图中应有详细的设计说明。

(二) 平立面图

1、平面家具布置图

2、地面图

- 3、天花图
- 4、现场制作的家具立面图
- 5、门立面图
- 6、厨房、卫生间立面图(定做的厨房除外)
- 7、电视背景墙立面图
- 8、其它现场需施工墙面的立面图

(四) 水电施工图

(五) 甲乙双方约定，从合同生效之日起，天内完成平面方案图；

平面方案通过后天内完成全套施工图。

第四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如期向乙方提交设计所需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交资料质量达到工程设计要求。
- 2、按约定的日期和数量付给乙方定金和工程设计费。
- 3、本工程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如需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 乙方责任

- 1、如期向甲方将付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并保证设计文件的质量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规范的要求，符合甲方的建设

使用要求。

2、负责本合同所列工程设计项目开工前的设计交底工作。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及时解决与设计有关的技术问题。按规定参加工程竣工的验收。

第五条违约责任

(一)由于乙方原因而没有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设计文件时，乙方从应提交日期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为该设计阶段设计费的_____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设计错误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损失时，乙方有责任在设计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并酌情赔偿甲方因此而实际发生的部分经济损失，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该部分工程的全部设计费。

(三)甲方不履行合同时，乙方不返回定金，且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另付设计费。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双倍返还甲方定金，同时返还已收取定金外的全部设计费。

第六条合同生效、中止与结束

(一)本合同需经甲方签字、乙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后有效，本合同生效日期以甲乙双方中最后一方签字(或盖章)的日期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设计合同时，应提前一周书面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三)因甲方原因要求中途停止设计工作的，已付定金不退还。

(四) 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全部工程设计文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全部设计费之日起，结束本合同关系，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第七条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成时，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 1、向消费者委员会申请调解；
- 2、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4、其它解决方式：_____

第八条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二) 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第九条合同文本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3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5.4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5.5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鉴证原则，可将合同文本提交所在区的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合同鉴证，以保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签约地址：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室内设计合同篇七

建设单位□xx公司

项目编号：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 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有关建筑装饰工程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3. 本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设计依据

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具体见施工图）

第三条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并已签署时间在后者为准）
2. 本合同书
3. 双方代表签字确认的会议纪要
4. 设计任务书
5. 双方往来函件及相关签认文件

第四条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设计要求、设计内容

1. 项目名称：一期样板间、泛会所室内精装设计
2. 工程地点：孔子大道99号，诚园
3. 设计范围：

11#楼d3下跃户型□b2平层户型□b2上跃户型样板房，

16#楼一层泛会所。

工程范围内硬装及软装精装修设计（软装精装修设计只提供概念方案）

4. 设计要求：由甲方提供图纸及相关资料给乙方，乙方根据其特点提供概念方案供

甲方进行选择，甲方也可根据本合同情况以委托书形式另出

设计要求。

第五条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第六条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本合同项下设计范围及定位详见合同附件一，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具体如下：

一、概念方案设计

设计成果：

1. 平面优化布置图
2. 方案构思意向图片

二、深化方案设计

设计成果：

1. 平面布置图
2. 天花布置图
3. 地面布置图
4. 立面索引图
5. 主要空间立面图
6. 主要空间效果图

三、施工图设计

设计成果：

1. 施工图说明
2. 平面布置图
3. 天花布置图
4. 地面布置图
5. 墙体尺寸图
6. 立面索引图
7. 所有立面图
8. 所有细部节点大样图
9. 门表详图
10. 插座布置图
11. 开关连线图
12. 材料供应商资料表及主要装修材料样板
13. 整体软装概念参考图片若干
14. 强电平面图、系统图
15. 弱电平面图、系统图
16. 给排水平面图、系统图

四、设计成果形式及数量

1. 概念方案：平面优化及概念图册4份，电子版光盘1套。
2. 深化方案□a3图册4份，电子版光盘1套，主要材料样板1份。
3. 施工图：施工蓝图8份（盖施工图章），电子版光盘1套，不含竣工图出图工作。
4. 软装概念方案设计：提供软装概念设计a3图册3份。
5. 除本合同内明确设计成果打印份数外的打印要求，由甲方承担其费用（乙方提供有效相应票据）。

五、设计进度及时间节点

1. 乙方向甲方交付设计成果文件的时间进度见本合同附件二，每个设计阶段均以工作日时间计算。
2. 每个设计阶段需甲方确认后（以书面确认函为准）方可进行下一阶段设计。

第七条 施工期间现场配合要求

一、现场服务：

1. 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需配合参加方案会审，二次汇报，并提供现场图纸交底一次，施工过程中现场服务六次。
2. 乙方到达项目所在地之外的地区进行与合同项目有关的设计服务所产生的各种差

旅费由甲方负责（乙方提供有效相应票据）。

二、项目跟进：

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招标前的设计交底答疑；
2. 提供现场工程重要阶段（如定位放样、各专业陪同配套公司设施放样等）监督服务；
3. 参加工程完工后的竣工验收，并提供工程修正报告供甲方进行整改工作用。

第八条设计收费

本次合同项目的设计费单价：

本次合同项目的设计费单价，360元/㎡

精装修室内设计面积1335㎡

合计设计费为人民币：设计面积计算方法：

建筑轴线面积为精装修的设计面积，凸窗、阳台面积均算一半，内阳台算全面积，露台（无顶视为露台）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入户花园及车库算全面积，挑空层算一半；建筑层高超过4.5米的设计区域，设计面积按1.5倍计算。（?元）。

注：（1）在乙方深化设计成果得到甲方确认后，若发生重大设计变更（不包括由于乙

（2）如项目规划调整或设计风格变动等须追加设计费用，由双方商定。

第九条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历天内，甲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

计人民币104100.00元作为预付款；

(2) 乙方请款时：提供当期设计发票，若延期提供则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3) 若因工程分期施工造成图纸分批交付，则自“2.”项起按所交付成果占该

项总工作量的相应比例支付；

(4) 乙方需收到甲方支付当期设计费之后，方可进行后续设计工作。

第十条甲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2. 甲方未及时给付上一阶段设计费时，乙方有权顺延下一阶段设计成果的提交期限。

3. 甲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做出书面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以便乙方按设计进度完成相关工作。

4. 甲方变更设计委托事项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已确认的设计成果作较大修改，造成乙方设计返工，除双方需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所发生的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用（计费标准按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执行）。

5. 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户型优化方案汇报、硬软装设计现场配合前，应提前2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邀请函，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6. 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在合同预付款基础上根据乙方已完成的设计量向乙方支付费用。

收并出具意见。

3. 在合同生效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可抗力除外）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甲乙双方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已完成的设计成果的所有权（包括其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

4. 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5. 甲方提出修改局部的细节设计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修改的，乙方应及时修改原图纸并出具新的修改图纸；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延迟交付图纸，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更新的设计进度表，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乙方，否则将以乙方最后书面提交的设计进度表为本合同约定的设计修正时间。

6. 提供工程范围内材料样板及供应商信息。

第十二条 各设计阶段文件的确认

1.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甲方出具书面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自收到上述书面

文件后，方可进行后续设计工作，若无书面文件，则乙方可暂停后续设计工作。

2. 各设计阶段发生整体修改或者重新设计，按以下办法处理

(a)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甲方出具书面盖章工作联系函明确修改范围及要求后，乙方负责整体修改一次方案

(b)深化方案效果图确定后（以书面设计阶段确认函为准），各阶段方案修改不再绘制效果图

(c)深化方案设计阶段至施工图设计阶段，若需要一次以上的整体修改，甲方须出具书面工作联系函明确修改范围及要求，乙方需另行加收设计费用，具体费用需双方协商并签订附属协议

(d)在上两条(b)(c)的基础上，如因各类不可抗力因素，方案仍不能满足甲方要求，双方可在按实际工作量结算设计费用基础上协商终止设计合同。

第十三条 知识产权

乙方履行本合同形成的全部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均归乙方所有。

甲、乙双方应对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合同、设计任务书及相关附件、设计成果及相关技术经济资料的著作权进行保护。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应向另

一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的违约金。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

室内设计合同篇八

合同编号：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公司所具有技术水准及本工程具体情况，本着精益求精、精诚合作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建筑面积：
3. 使用性质：
4. 房屋结构：

二、设计程序

1. 甲乙双方经协商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 $m^2 \times$ 元/ m^2 计取。阁楼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如要求特别创意的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非特别创意的按一半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 $m^2 \times$ 元/ m^2 计取，设计费总计 元。
2. 设计协议签订后，即由甲方付与乙方方案设计定金为总设计费的 %，即 元。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图纸，对工程进行实地勘测后

在 天内，提出设计构想，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

4. 在甲方确认平面方案图并支付施工图设计费即总设计费的 % 元后，乙方在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平面图，效果图(共公区域效果图一张)，立、剖面图等。

5. 施工图由甲方负责确认，确认后甲方在索取图纸时，须支付尾款，即设计费的 % 元。

6. 甲方如需乙方提供2个区域以上的效果图应事先说明，并应于方案设计前付清效果图成本费(效果图 元/张)。现甲方要求绘制 部位效果图 张，总计 元。

7. 施工图由甲方签字确认后，并由乙方盖好公司公章后，施工图才算正式有效。否则应为无效，乙方不对所有施工图负责。

8. 其它约定：

三、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若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引起设计修改，须另付修改费。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事先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在施工中途甲方提出2次以

上的修改，乙方工作量相应增加设计费。

4. 对未经甲方确认的，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均不能外带。
5. 施工中，甲方要求更改设计图纸必须经乙方同意。如甲方提出的修改图纸影响房屋结构或装修内部结构，乙方不同意修改，而甲方执意要改的，其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负。
6. 甲方有责任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设计费双倍收取违约金。
7. 负责承担要求设计师外出考察或选料时所需的出差费用。
8. 凡甲方在设计图纸上签字或付清全部设计费后三天内未提出异议者均作为甲方对设计图纸的签收和确认。

乙方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定金。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施工时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四、 其它

1. 本合同中所称室内装修设计系解决功能，艺术性的“形”的设计，而不含原有建筑构造的安全鉴定，及其构造变更后

的加固和技术措施。若业主需要应另行委托设计。

2. 凡本设计在实施前甲方或施工企业均应按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并应遵循相关规范与要求。若有差异均应以规范或审批结论为准，否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或施工企业在实施前均应与设计师进行图纸交底，凡未会审交底而进入施工所产生的一切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3. 如本设计项目非本公司施工的，由于甲方所请施工公司或施工队不理解图纸而需乙方多次到施工现场的，市区内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市区外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甲方承担交通费及旅差费。

4. 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的建意及要求，乙方有权不予采纳，如甲方要求乙方强制采纳设计的，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请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解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名称(签字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 法定人：

电话： 代表人：

现地址：

邮编：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室内设计合同篇九

件二) 提交设计成果, 每逾期一个工作日, 应承担应收金额千分之三的逾期违约金。

4.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过错造成工

程质量事故损失, 除经乙方设计采取补救措施外, 乙方向甲方偿付不超过相应区域设计费的20%。

5. 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 应向乙方支付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

上述违约金不能弥补乙方损失的, 甲方应当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五条其他

1. 甲方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 双方应另行签

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 如甲方中途变更设计或要求增加设计内容, 应以书面通知乙方并签订补充合同。

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支付费用。

4. 本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 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时, 双方同意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5. 甲、乙双方任何通知文件应按下列通讯地址为准：

甲方□xx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市xx大厦b座9楼

若通讯地址有变，应以书面通知对方。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第十六条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从生效之日起算满叁年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在贰年期内，如甲乙双方均按时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不影响合同中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2. 本合同所约定合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前，经协商同意，双方可就续签合同具体条款

进行协商，经协商一致，另行签订合同书。否则，合同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3. 如甲方因销售周期调整、或本项目发生重大调整或出现停建、缓建等其它原因，

甲方可提前15个日历日书面通知乙方暂停服务或解除合同。

1) 暂停服务期间，乙方停止后续设计服务工作，甲方按已完

成实际工作量结算

设计费用，停止设计部分工作相关费用甲方不需支付。如甲方需乙方重新启动设计服务工作，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2) 如甲方解除本合同, 双方按已完成实际工作量结算设计费用。

委托方（甲方）：

（盖章）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承接方（乙方□□xx有限公司（盖章）委托代理人：单位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银行帐号：日期：

1111/